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京卫先生召集和主持，因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紧急，召集人已在会议上作出相关说明，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且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参股公司广州慧通智能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鉴于广州慧通智能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后，与合资方战略合作因故未能具体实施，为精简机构设置，降低管理和运营成本，经慎重考虑及与合作方友

好协商，董事会同意注销该参股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